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CHINESE TAIPEI UNDERWATER FEDERATION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第八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資料

時間：108年12月28日10時

地點：高雄中油煉油廠宏南餐廳

(高雄市左營區宏毅一路6號07-3622218)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第八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

壹、議程：

- 一、會議開始
- 二、主席致詞
- 三、來賓致詞
- 四、報告事項
- 五、討論提案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貳、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8 日 10 時

地點：宏南餐廳（高雄市左營區宏毅一路 6 號 07-3622218）

參、主持人：理事長 曾應鉅 紀錄：張家維

- 肆、工作報告
- 伍、財務報告
- 陸、討論提案
- 柒、臨時動議
- 捌、散會

肆、工作報告

一、秘書處工作報告

108 年度秘書處工作報告		
1	1/13	理事長曾應鉅與水上摩托車副主委郭祥威、孫俊彥教練，協會水中運動各項活動拜訪平潭相關單位，就未來協會水中運動等各項活動，建立互相連繫的平台。
2	1/26	理事長曾應鉅及各區先鋒舟執行長、張至恩、楊隆富、賴祈君、鄭義文、潘志榮教練，於恆春召開先鋒舟會議，為未來發展先鋒舟推廣教育做好長遠的規劃。
3	1/27	台南市義消通訊中隊王璟瑞中隊長及幹部前來協會交流，並帶來了諸多水域救援新知，對我們未來在先鋒舟急流救援有柳暗花明、重大的突破！
4	2/14	秘書楊立群，參加 108 年研商救生員檢定類別及方式研商座談會，圓滿完成。
5	2/23	秘書楊立群，參加 108 年救生員檢定科目研商會議，圓滿完成。
6	2/24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於高雄大寮享溫馨婚宴會館舉行，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局長周明鎮、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局長趙紹廉、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大隊長王宗展、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副分署長耿英傑、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大隊長黃鳳祈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課長蔡豐富、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管所所長劉文宏、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授兼產學合作中心主任巫昌陽等貴賓及友會、團體會員，總計出席人員 445 人，餐會順利圓滿達成。
7	2/25-27	理事長曾應鉅、本會國際事務顧問蔡明昌博士及楊立群秘書赴中國深圳參加「2018 年 AUF(亞洲水中運動聯盟)會員大會」，理事長曾應鉅順利當選本屆 AUF(亞洲水中運動聯盟)的副主席，並為本會推展國際體育交流，在未來國際上的曝光度將大大提升。
8	3/11	理事長曾應鉅參與體育署所主辦的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行政研習會研習，獲益良多；對未來協會的發展注入更加寬廣的活水！
9	3/13	理事長曾應鉅至台北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會議室，參加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說明會，會議圓滿完成。
10	3/15-3/18	由本會開設第一班，並由張助道、周昌教練率 CMAS 自由潛水教練團隊的指導下，完成自由潛水第四級教練養成訓練，未來本會將積極的把自由潛水與國際接軌，亦嘗試將其納入全國蹼泳競賽中，列為示範項目之一，讓蹼泳賽更加多元化與可看性。
11	3/29-4/2	理事長曾應鉅及楊隆富、林榮男、鄭義文、賴鼎益、張至恩、許宗富、賴冠志、潘志榮、張辰韋等先鋒舟北中南東及協會共 10 位教練，出發前往東京進行為期 5 日的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2019 年先鋒舟種子教練日本移地集訓，前往東京進行為期 5 日的講習，順利完成，圓滿成功!!
12	4/1-3	陳海戎教練、施長和、林育首理事及楊立群秘書赴小琉球執行鵬管

		處委託辦理丙級浮潛教練訓練，任務圓滿結束。
13	4/7-4/12	理事長曾應鉅與中華奧會國際體育事務工作小組蔡明昌博士出席在摩納哥舉行的 2019 年 CMAS 年會，年會上，總會秘書長 Hassan 向本次出席會議的 45 國代表，對台灣近年來在淨海、淨灘，激流先鋒舟、國際事務、蹼泳賽事等積極推動態度，特別提出表揚，讓協會能在國際間不斷的曝光，散發著無比的平民外交力量！
14	4/15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救生員訓練及檢定行政業務工作坊於犇亞商務會議中心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教練張愷宸與會，圓滿完成。
15	4/16	曾昱彰秘書前往教育部體育署召開第一次蹼泳賽事製播節目工作會議，圓滿完成。
16	4/17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機構教練人員研習於犇亞商務會議中心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審甄委員張冠正、嘎照·卜頓、巴林吉南·武浪、林永樂、劉冠廷及檢定行政人員共 6 人與會，圓滿完成。
17	4/18	教育部體育署及台灣評鑑協會所舉辦的 107 年度非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由理事長曾應鉅、監事長吳三嘉、秘書長劉信傑、林榮男教練、鐘永貴教練、楊立群秘書、張家維秘書、曾益彰秘書等 8 人，於協會辦公室陪同訪視委員，做各項訪評指標的實地訪評、查閱資料、訪談、簡報及詢答，感謝訪視委員對協會的運作予以肯定，並所提供有助未來協會發展的改善建議。
18	4/20	本會承辦北高雄淨灘，在本會的號召下，將一項結合軍公教、宗教、俱樂部、人民團體等 30 餘個單位形成的平民淨灘活動，承蒙天空作美，大家同心協力下，於北高雄蚵仔寮漁港南側沙灘上清除近 1000 公斤的各類垃圾。感謝出席的單位、人員，由於大家的犧牲奉獻，讓我們的生活環境品質變得更良好。
19	4/20	理事長曾應鉅至澎湖參加澎湖海洋覆網清除作業記者會，由澎湖縣長賴峰偉主持！敬愛海洋、永續未來，是我們的口號與行動！
20	4/29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度救生員資格檢定安全講習於高雄師範大學舉行，由秘書楊立群前往與會，圓滿完成。
21	5/15/2	曾昱彰秘書前往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召開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審查委員審查工作小組第 8 屆第 9 次審查會議，圓滿完成。
22	5/4	5/4-5 於高雄市國際標準游泳池舉辦 108 年全國蹼泳分齡賽，圓滿落幕。本次分齡賽中場休息時，特地邀請自由潛水的教練團及選手，於泳池示範自由潛水的項目比賽，對未來蹼泳賽事，增添多元化與可看性。
23	5/5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救生員檢定甄審研習營於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舉行，由甄審委員張澤煌、林柏祥帶領審甄委員及檢定行政人員共 12 人與會，圓滿完成。
24	5/9	理事長曾應鉅與溯溪委員會歐鴻祥主委、代理秘書長林榮男赴茂林區，就辦理溯溪教練、溯溪嚮導及激流先鋒舟訓練活動拜訪宋能正區長，訪談順利愉快，並獲區長支持相關活動。
25	5/11	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救生員檢定甄審研習營於高雄蓮潭國際會館舉行，由秘書長林榮男帶領審甄委員及檢定訓練行政人員共 43 人與會，圓滿完成。
26	5/13	108 年校園防溺宣導正式啟動，茂管處計有 10 所學校、鵬管處計有 20 所學校共襄盛舉，預計可宣導 5000 人次，由常務理事鍾永貴、

		高市分會、代理秘書長林榮男、吳聰裕教官等共同負責，一起為學生水域安全盡一份力。
27	5/21-23	潘志榮教練及張家維秘書赴綠島執行東管處委託辦理丙級浮潛教練訓練，並於訓練空檔，協助綠島搜救，任務順利圓滿結束。
28	5/22	理事長曾應鉅及鄭義文、王茂宗教練，協助高雄市消防局第五大隊進行潛水救援暨 IRB 複訓訓練，任務順利完成。
29	5/23	曾昱彰秘書帶領選手林建龍至體育署參加體育賽事轉播記者會，讓蹺蹺運動增加曝光度，更添加風采。
30	5/23	理事長曾應鉅，代理秘書長林榮男、蔡麗慧理事、翁明祥教練 4 人，勘查愛河及駁二碼頭的蹺蹺長泳場域環境，對未來推展蹺蹺活動，做長遠規劃。
31	5/26	由歐鴻祥教練辦理南部溯溪嚮導訓練，理事長曾應鉅共同參與，並指導課程中河川水文及拋繩救援應用，讓遠道來的學員滿載而歸。
32	6/1	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機構教練人員研習於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審甄委員及檢定訓練行政人員共 10 人與會，圓滿完成。
33	6/2	理事長曾應鉅與溯溪主委歐鴻祥教練終於在百般艱難的作業與計畫下完成第一屆溯溪嚮導訓練海神宮實務作戰，感謝各級長官的支持與協助。
34	6/7	東港龍舟賽機關團體組，本會在呂森民、張溫宗教練的領導下，我們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獲得總冠軍，為協會爭取到無限的光彩！
35	6/12	理事長曾應鉅代表協會出席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的「安全健康」記者會，感謝本會協助水域安全及維護校園安全，並讓本會有展現專長的平台！
36	6/15	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機構教練人員研習於高雄蓮潭國際會館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審甄委員及檢定訓練行政人員共 4 人與會，圓滿完成。
37	6/16	理事長曾應鉅、協會幹部、高雄市健身工廠陳尚文總經理、高雄中興晨泳會王璿總幹事、南部消防龍舟隊呂森民團隊、梓官區夥伴、永安樹屋黃金寶等人全力協助，接待北京奧林匹克公園管理委員會來台活動事宜，為民間兩岸交流，增添情誼！
39	6/23	理事長曾應鉅與協會葉佩雯、劉美華、楊春玉、盧涓彬、陳泰銀、尤竣彥等雄市消防局楠梓訓練中心參加 108 年災害防救團體複訓，順利完成
40	6/30	第八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於高雄中油煉油廠宏南餐廳舉行，順利圓滿結束。
41	7/6	108 學年度全國蹺蹺錦標賽，全國各地共 39 支隊伍 228 位選手共襄舉，順利圓滿結束。
42	7/8	理事長曾應鉅及秘書長林榮男、鄭義文、吳宗昌、盧涓彬教練、楊立群、張家維秘書等，於蚵仔寮沙灘持續協尋失蹤學童。
43	7/16	由副理事長張助道代表與會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及訓練相關制度與施行流程於立法院副院長辦公室，圓滿完成。
44	7/27	理事長曾應鉅及總會、分會會員參加 108 年高雄市梓官區蚵仔寮南沙灘淨灘防溺宣導活動，圓滿完成
45	7/29	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及檢定行政業務工作坊於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科資大樓 9 樓國際會議廳舉行，由副理事長張助道帶領秘書楊立群與審甄委員嘎照·卜頓與會，圓滿完成。
46	8/12	理事長曾應鉅、秘書長林榮男拜訪東港安泰醫院蘇清泉院長、救護

		中心周上琳主任，對於協會BLS師資養成訓練，得到滿滿的支持。
47	8/17-18	理事長曾應鉅及溯溪主委歐鴻祥、參加第24屆全國溪仙大會，「溯溪活動及其經營管理辦法」研討
48	8/21-23	理事長曾應鉅、理事丁國桓出席澎湖「環境守護-海洋保育志工淨海活動」，並由縣長峰偉號召下，與其它潛水志工，於鳥嶼海域共清出約2000公尺的廢棄漁網，為澎湖的海洋生態增添一份心力。
49	8/24-25	由總會舉辦的108年全國激流運動-先鋒舟錦標賽，順利圓滿結束
50	9/15	理事長曾應鉅與鍾永貴副理事長、莊憲源理事，陳美杏、黃貴華監事，楊健文、曾志賢教練等人今日代表協會參加台東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的年會。台東水運會在陳志峰理事長的領導下，會務昌隆、四方來儀，為社會、為台灣水域安全投入一股安定的力量，是本會最重要的盟友之一。
51	9/23	理事長曾應鉅與海保署柯勇全等永安天然氣接收站港去進行珊瑚體檢及生物調查。
52	2019/9/25-28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先鋒舟救援訓練於茂林區濁口溪訓練，順利圓滿完成。
53	10/3	理事長曾應鉅與丁國桓理事及助理，赴茂林勘察溪流訓練場域，為未來發展開放性水域安全推廣教育做好長遠的規劃。
54	10/7-12	理事長曾應鉅與鄭義文、楊忠雄、王紀翔、張家維、楊健文、蔡金長教練，於永安海域，為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訓練消防員為用而訓、訓用合一的潛水救援訓練，近40位學員犧牲國慶連假、進行為期7天日夜漸進式的訓練。那完美的訓練已完成，未來，讓我們同心協力，共同完成社會責任。
55	10/22	理事長曾應鉅赴東方設計大學分享「水域安全教育」。將40年參與水域百餘次救援之經驗，分享給莘莘學子，讓人人成長過程能遠離溺水的夢魘，進而，親水、愛水，與水為友！
56	10/26	教育部體育署2019年水域安全研習會暨成果發表會於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科資大樓9樓國際會議廳舉行，由秘書張家維、楊立群共同前往佈置與會，圓滿完成。
57	10/26-27	理事長曾應鉅與鐘明仁、鄭義文、吳敏章、楊昇翰教練，執行「108年度山林戶外冒險教育活動計畫」，帶領民眾走入出林享受溯溪的樂趣。
58	11/2-3	108年全國先鋒舟暨蹼泳公開水域錦標賽在高雄市林園區中芸港北側媽祖廟前海域進行，比賽圓滿完成，感謝來自全國各地的團隊；感謝裁判團及辛苦的幕後工作人員！
59	11/8	理事長曾應鉅與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弟兄、義消水中救生分隊蔡金長、蘇盈名教練，於蚵仔寮漁港人車落水搜索，花了約10分鐘搜尋到落海的人車，即用此浮標定位。
60	11/9	理事長曾應鉅與蔡麗慧理事、吳春風、盧洳彬教練於海洋委員會「水域安全推廣營 岸際救援訓練課程」傳授大家開放水域的自救/救生知識、技巧與經驗，於旗津圓滿成功！
61	11/12	救生員受認可機構訓練檢定相關事務協調會議於教育部體育署2樓會議室舉行，由秘書長林榮男帶領秘書楊立群與會，圓滿完成。
62	11/15-24	協會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劉文宏所長、丁國桓教授提供優良場域，並結合東港安泰醫院辦理40小時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訓練，以提升本會戶外活動及水域安全到位。
63	11/20	108年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綜合檢討座談會議於犇亞商務會議中心15樓會議室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教練陳泰良與會，圓滿完成。

64	11-30-12/1	108 年全國救難人員救生競賽，感謝來自全國各地 26 支隊伍 118 位好漢情義相挺，齊聚高雄市林園區中芸海域、一較高下~
65	12/17-22	「2019 年亞洲蹺泳錦標賽暨青少年蹺泳比賽」原訂於 10/15-21 於日本長野舉行，因受哈吉貝颱風影響，延期至 12/17 於中國大陸山東煙台舉行，由教練蘇建銘、廖炯安掌兵符，陳嘉儒任隨隊教練，男女選手共計 21 位，恭喜中華台北蹺泳國家代表隊在本次亞錦賽會中，共獲得 2 金 6 銀 13 銅的成績！！

一般活動：

1. 2/24 「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於大寮享溫馨舉行，總計出席人員 445 人，餐會順利圓滿達成。
2. 4/18 「107 年度非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由教育部體育署及台灣評鑑協會訪視委員於協會辦公室做各項訪評指標的實地訪評、查閱資料、訪談、簡報及詢答，由理事長曾應鉅、幹部及秘書處陪同，順利圓滿達成。
3. 4/20 「新北市佛教會 淨海 淨灘 淨化家園」由協會承辦，於蚵仔寮海灘舉辦淨灘活動，總計 30 餘單位，近 800 人參加，清除近 1000 公斤垃圾，順利圓滿達成。
4. 6/16 北京奧林匹克公園管理委員會率團來台，理事長曾應鉅與協會幹部出席交流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5. 5/13 「108 年校園防溺水宣導」正式啟動，茂管處計有 10 所學校、鵬管處計有 20 所學校共襄盛舉，預計可宣導 5000 人次，由常務理事鍾永貴、高市分會、代理秘書長林榮男、吳聰裕教官等共同負責，順利圓滿達成。
6. 6/15 「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機構教練人員研習」於高雄蓮潭國際會館舉行，由秘書楊立群與審甄委員及檢定訓練行政人員共 4 人與會，順利圓滿達成。
7. 6/30 「第八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於高雄中油煉油廠宏南餐廳舉行，出席人數，理事 24 人、監事 8 人共 32 人，順利圓滿達成。
8. 8/21-23 「環境守護-海洋保育志工淨海活動」於澎湖舉行，由理事長曾應鉅、理事丁國桓出席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9. 11/12 救生員受認可機構訓練檢定相關事務協調會議於教育部體育署 2 樓會議室舉行，由秘書長林榮男帶領秘書楊立群與會，順利圓滿達成。
10. 11/15-24 協會與東港安泰醫院於高雄科技大學辦理 40 小時 初級救護技術員 (EMT-1) 訓練，順利圓滿達成。

國內比賽

1. 5/4-5 高雄市國際標準游泳池舉辦 108 年全國蹺泳分齡賽，並示範自由潛水項目比賽，順利圓滿達成。
2. 7/6 「108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於高雄國際游泳池舉行，全國各地共 39 支隊伍 228 位選手共襄盛舉，順利圓滿達成。
3. 8/24-25 「108 年全國激流運動-先鋒舟錦標賽」於南投水里水里溪舉行。
4. 11/2-3 「108 年全國先鋒舟暨蹺泳公開水域錦標賽」在高雄市林園區中芸港北側媽祖廟前海域進行，順利圓滿達成。

國際比賽：

1. 2/25-27 「2018 年 AUF(亞洲水中運動聯盟)會員大會」於中國深圳召開，理事長曾應鉅順利當選本屆 AUF(亞洲水中運動聯盟)副主席。
2. 3/29-4/2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2019 年先鋒舟種子教練日本移地集訓，順利圓滿達成。
3. 4/7-4/12 「2019 年 CMAS 年會」於摩納哥舉行，理事長曾應鉅與中華奧會國際體育事務工作小組蔡明昌博士出席，順利圓滿達成。
4. 8/1 「埃及世界青少年蹺泳錦標賽」於埃及沙姆沙伊赫舉行舉行，最佳成績第 8 名。
5. 12/17-22 「2019 年亞洲蹺泳錦標賽暨青少年蹺泳比賽」於中國大陸山東煙台舉行，共獲得 2 金 6 銀 13 銅的成績。

二、發證及開班統計

108 年度發證總數(不含換證)結算至 1081201

項次	種類		人數
1	潛水		1331
	浮潛		65
2	游泳		935
3	蹺泳		46
4	溯溪		84
	攀岩		57
5	協會	水上安全救生員	623

		水上安全救生教練	7
6	體育署	救生員訓練合格證明	96
		救生員證書	115
		救生員安全講習證明	477
7	開放性水域游泳與自救		0
8	水中有氧		0
9	水上摩托車		107
10	SUP 立式划槳		236
11	衝浪		0
12	帆船		2
13	IRB 橡皮艇		67
14	獨木舟		122
15	急流(先鋒)舟		102
16	滑水		0
17	基本救命術(BLS)		105
18	自由潛水	CMAS 國際證	21
		體育運動總會	0
	總計		4598

108 年度各委員會開班發證紀錄表

《潛水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簽證單位	類別	人數
1	總會	各級潛水證照	1004
2	台中市水中運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94
3	台東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21

4	淨海水中運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17
5	高雄市水中運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103
6	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62
7	新北市水中運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13
8	中華民國體幹班永續發展協會	各級潛水證照	17
小計			1331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4/01-03	浮潛教練	丙-13	總會	39
2	05/21-23	浮潛教練	丙-14	總會	26
小計					65

《游泳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2/11-13	游泳教練	丙-249	高雄市分會	63
2	03/09-11	游泳教練	丙-250	高雄市分會	35
3	03/18-20	游泳教練	丙-251	高雄市分會	51
4	03/30-04/01	游泳教練	丙-252	台中市分會	38
5	03/30-04/01	游泳教練	丙-253	屏東縣分會	9
6	03/30-04/01	游泳教練	丙-254	游泳委員會	15
7	04/20-22	游泳教練	丙-255	台中市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18
8	05/25-27	游泳教練	丙-256	高雄市分會	44
9	05/25-27	游泳教練	乙-02	高雄市分會	16
10	04/13-14	游泳教練	丙-257	花蓮縣分會	38
11	05/25-27	游泳教練	丙-258	游泳委員會	25
12	06/01-03	游泳教練	丙-259	高雄市分會	42
13	07/01-03	游泳教練	丙-260	高雄市分會	81
14	06/22-24	游泳教練	丙-261	總會、嘉義市水中運動協會	38
15	06/29-07/01	游泳教練	丙-262	總會、高雄科技大學	25
16	07/29-31	游泳教練	丙-263	游泳委員會	43
17	09/28-30	游泳教練	丙-264	台中市分會	23
18	07/13-15	游泳教練	丙-265	游泳委員會	4
19	08/31-09/02	游泳教練	丙-266	高雄市分會	28
20	09/23-25	游泳教練	丙-267	高雄市分會	37
21	09/23-25	游泳教練	丙-269	花蓮縣分會	78
22	10/26-28	游泳教練	丙-270	游泳委員會	46
23	11/09-11	游泳教練	丙-271	游泳委員會	60
24	11/18-20	游泳教練	丙-272	高雄市分會	78

小計	935
----	-----

《蹼泳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4/13-14	蹼泳裁判	C-30	總會、蹼泳委員會	21
2	04/27-28	蹼泳教練	C-25	總會、蹼泳委員會	7
3	06/22-23	蹼泳裁判	B-09	總會、蹼泳委員會	9
4	06/29-30	蹼泳教練	B-06	總會、蹼泳委員會	9
小計					46

《溯溪攀岩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3/30-04/01	溯溪教練	丙-56	花蓮縣分會	10
2	06/17-19	溯溪指導員	26	溯溪攀岩委員會	9
3	08/17-19	溯溪教練	丙-57	山嵐野趣協會	16
4	10/26-28	溯溪教練	丙-58	山嵐野趣協會	28
5	11/15-17	溯溪教練	丙-59	花蓮縣分會	21
6	01/16-18	攀岩教練	丙-09	溯溪攀岩委員會	13
7	01/16-18	攀岩指導員	11	溯溪攀岩委員會	4
8	03/27-29	攀岩教練	丙-10	溯溪攀岩委員會	10
9	04/12-14	攀岩指導員	12	溯溪攀岩委員會	4
10	03/27-29	攀岩指導員	13	花蓮縣分會	10
11	10/01-03	攀岩指導員	14	溯溪攀岩委員會	16
小計					131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08 年協會救生員證發照紀錄表》

項次	班別	期別	單位	人數
1	救生員	494	高雄市分會	75
2	救生員	495	高雄市分會	49
3	救生員	496	台東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14
4	救生員	497	高雄市分會	25
5	救生員	498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7
6	救生員	499	高雄市分會	70
7	救生員	500	屏東縣分會	15
8	救生員	501	彰化縣海浪救生協會	11
9	救生員	502	高雄市分會	14
10	救生員	503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0
11	救生員	504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5

12	救生員	505	臺中市水上救生教練協會	18
13	救生員	506	高雄市分會	43
14	救生員	507	花蓮縣分會	30
15	救生員	508	高雄市分會	33
16	救生員	509	總會、高雄市分會(東巡案)	27
17	救生員	510	總會、高雄市分會(東巡案)	27
18	救生員	511	花蓮縣分會	78
19	救生員	512	高雄市分會	52
小計				623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08 年協會救生教練證發照紀錄表》

項次	班別	期別	單位	人數
1	救生教練	34	花蓮縣分會	7
小計				7

《108 年體育署救生員檢定/複訓紀錄表》

檢定/複訓日期	檢定場地	檢定人數	通過人數
04/13-14	屏東大學游泳池	18	13
05/11-12	高雄市大社游泳池	10	8
06/15-16	屏東大學游泳池	23	18
07/05	墾丁十二游泳池	8	3
07/21	屏東大學游泳池	19	10
08/25	高雄市立右昌游泳池	34	18
09/02	花蓮縣太昌游泳池	12	8
10/05-06	高雄市立右昌游泳池	9	9
10/18	高雄市立右昌游泳池	13	8
11/21-22	花蓮縣太昌游泳池	10	10
12/12	國立台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游泳池	12	10
小計(合格率 68%)		168	115

《108 年體育署救生員安全講習證明紀錄表》

講習日期	安全講習場地	人數
03/21-22	屏東大學游泳池	93
03/24	國風國中游泳池	31
04/14	高雄市大社游泳池	38
04/22	恆春老人活動中心	25

04/23-24	屏東大學游泳池	34
05/03	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村集會所	29
05/26	台東市活水湖	28
05/06	屏東縣水中運動協會辦公室	32
08/01-02	高雄市大社游泳池	20
11/02	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	26
11/19	恆春鎮山腳里活動中心	26
11/03	秀姑巒溪泛舟遊客中心	54
12/07	東勢國小多功能教室	19
12/01	梧棲寶濼活水游泳池	22
	小計	477

《108 年體育署救生員訓練合格證明紀錄表》

訓練日期	救生員訓練場地	人數
05/07-21	小灣潛訓中心、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七孔瀑布、恆春工商、恆春開放海域	13
06/03-18	屏東大學游泳池、牛角溪灣溪谷、大鵬灣海域	20
06/22-07/06	梧棲寶濼活水游泳池、南投水里溪、大安、大甲海域	18
07/01-16	太昌游泳池、秀姑巒溪溪谷、石梯坪海域	12
07/22-08/06	大社游泳池、茂林溪谷、蚵子寮海域	33
	小計	96

《水上摩托車安全教育推廣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3/19-21	水上摩托車教練	丙-31	澎湖縣分會	22
2	05/22-24	水上摩托車教練	丙-32	屏東縣分會	20
3	07/22-24	水上摩托車教練	丙-33	台北市分會	13
4	08/16-18	水上摩托車教練	丙-34	總會	52
		小計			107

《SUP 立式划槳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3/23-24、 04/20-21	SUP 裁判	丙-03	高雄市分會	15
2	03/22-24	SUP 教練	丙-37	澎湖縣分會	35
3	06/01-03	SUP 教練	丙-38	高雄市分會	37
4	04/27-29	SUP 教練	丙-39	總會	24
5	07/06-08	SUP 教練	丙-41	SUP 委員會、台中市水上	23

				救生教練協會	
6	06/01-03	SUP 教練	丙-42	花蓮縣分會	13
7	09/28-30	SUP 教練	丙-43	總會、聖愛營地	16
8	09/27-29	SUP 教練	丙-44	台北市分會	19
9	10/19-21	SUP 教練	丙-45	高雄市分會	35
10	12/07-09	SUP 教練	丙-46	山嵐野趣協會	19
小計					236

《帆船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2/01-03	重型帆船教練	丙-27	帆船委員會	2
小計					2

《IRB 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3/01-03	IRB 教練	丙-36	花蓮縣分會	18
2	0/604-06	IRB 教練	丙-39	花蓮縣分會	28
3	08/30-09/01	IRB 教練	丙-40	台北市分會	21
小計					18

《獨木舟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4/27-29	獨木舟教練	丙-47	獨木舟委員會	25
2	04/19-21	獨木舟教練	丙-48	花蓮縣分會	28
3	04/25-26	獨木舟教練	丙-49	高雄市分會	21
4	06/21-23	獨木舟教練	丙-50	獨木舟委員會	29
5	09/25-27	獨木舟教練	丙-52	獨木舟委員會	19
小計					122

《激流運動委員會 108 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3/29-04/01	先鋒舟教練	丙-05	激流運動委員會	2
2	03/29-04/01	先鋒舟教練	乙-02	激流運動委員會	1
3	06/09	先鋒舟指導員	2	激流運動委員會(東區)	9
4	06/16	先鋒舟指導員	3	激流運動委員會(北區)	20
5	06/29	先鋒舟指導員	4	激流運動委員會(中區)	19
6	07/13	先鋒舟指導員	5	激流運動委員會(東區)	10
7	08/23-25	先鋒舟教練	丙-06	激流運動委員會	12

8	08/17-18	先鋒舟裁判	丙-02	激流運動委員會	9
9	09/24-26	先鋒舟教練	丙-07	激流運動委員會	20
小計					102

《基本救命術(BLS)108年開班紀錄表》

項次	日期	班別	等級-期別	單位	人數
1	05/26	BLS	9	台東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37
2	05/16	BLS	11	屏東縣分會	22
3	07/06	BLS	12	台東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15
4	07/13	BLS	13	高雄市分會	31
小計					105

伍、財務報告(資料時間 108/12/15 日止)

1. 基金：221,522 元
2. 107 年 1 月 1 日-12 月 15 日結餘：3,070,370 元
3. 108 年 1 月 1 日- 12 月 15 日總收入：10,237,102 元
4. 108 年 1 月 1 日- 12 月 15 日總支出：11,591,496 元
5. 總收入結餘-總支出= 13,307,472- 11,591,496= 1,715,976 元
6. 未撥入款：
 - (1) 108 年度山林戶外冒險教育活動補助試辦計畫 第二期款 14 萬元
 - (2) 108 年海洋委員會補捐助款：7 萬元
 - (3) 高雄科技大學澎湖淨海標案：約 198 萬元(未結案)
 - (4) 體育署年度計畫 第二期款：約 220 萬 5 千元

109年度收支預算表

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科目				
款	項	目	名稱	109預算數
1			收入合計	18,000,000
	1		入會費	30,000
	2		常年會費	450,000
	3		會員捐款	120,000
	4		補助收入	2,500,000
	5		其他收入	9,848,000
	6		捐款收入	50,000
	7		利息收入	2,000
	8		教育部補助收入	5,000,000
2			支出合計	18,000,000
	1		人事費	850,000
	2		辦公費小計	6,530,500
		1	文具費	20,000
		2	印刷費	130,000
		4	旅運費	2,000,000
		5	郵電費	120,000
		11	公共關係費	140,000
		13	其他辦公費	4,110,500
		14	水電費	10,000
	3		業務費	9,882,500
	10		雜項支出	625,000
	11		提撥基金	

	12		退職金	112,000
			本期餘絀	

109年度工作人員與兼職人員待遇表

職稱	姓名	月支薪
兼職會計	楊淑貞	2,000元
兼職資訊編輯組	吳宗昌	10,000元
專職秘書兼出納	楊立群	29,000元
專職秘書	張家維	28,000元
秘書長	林榮男	實際上班以日記薪1500元與補助電話費

監事長: 吳三嘉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依據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108年1月4日公告)於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前修訂本會章程(如附件一)。

說明：因應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公告實施，本協(總)會須於修訂章程、各委員會相關細則、審理新會員入會作業及進行理事、監事改選等事宜，並於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提出。

辦法：提請理監事會通過後討論後續事宜。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案由：請通過蹼泳申訴、運動員、選務三個委員會召集人、委員聘任及實施細則案(如附件二)。

說明：

1. 為健全蹼泳體制，保障選手、教練權益與有效管理及厚植選手、教練實力，進而爭取國際比賽佳績，助益我國蹼泳運動往後之發展，依據國民體育法規定成立申訴、運動員、選務三個委員會，各委員會設召集人1人，副召集人1人，委員聘任名單如下：

委員會名稱	召集人	副召集人	委員
申訴委員會	林榮男	鍾明仁	翁明祥、府佩瑄、鍾永貴、歐陽昭勇、康進益
運動員委員會	翁明祥	林榮男	翁貴祥、羅照二、沈義文、陳月梅
選務委員會	陳泰良	張愷宸	康明珠、楊春玉、伍聖惠、吳宗昌、康進益

2. 委員會任期與理事長同，聘任案經理事會通過後，報體育署備查後聘任。委員解聘與改聘時，須經理事會通過，並報體育署備查。
3. 委員會召開會議時，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副召集人亦未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1人代理之。會議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4. 委員會之會議決議，經理事長同意後，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依程序陳報體育署備查後始得執行。各委員會隸屬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不得對外行文。委員會委員均屬無給職。

辦法：提請理監事會通過後籌備後續事宜。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

案由：請檢視本會 108 年年度目標及審查本會 109 年各委員會工作計畫(如附件三)。

說明：

一、檢視 108 年年度目標：

1. 2019 年亞洲蹺泳錦標賽暨青少年蹺泳比賽共獲得 2 金 6 銀 13 銅的成績達成 3 項蹺泳競賽項目破全國紀錄、1 項蹺泳競賽項目破亞洲紀錄。
2. 自由潛水通過體育署 C、B、A 三級教練、裁判制度，並完成自由潛水教練(已完成一期)、裁判講習(已完成一期)及示範賽全國蹺泳分齡賽。
3. 水中運動協會官網查詢潛水證照系統，已完成初步建置。

二、審查 109 年工作計畫。

三、為持續達成本會短、中、長目標及政府機關 109 年度工作計畫編列需求，本會 109 年度工作計畫業經各委員會研提詳如附件三，以提供各分會及策略聯盟單位參考，以符合市場(顧客)需求。

辦法：本會各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畫提請理監事會通過後，賡續規劃具體實施計畫，俾向相關單位提案申請及管理推動。

決議：各委員會將依年度計畫執行工作。

提案四

案由：召開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時間、地點及方式討論。

說明：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擬於 109 年 3 月 8 日上午 1000 實施，地點：高雄市「河邊香蕉碼頭」(804 高雄市鼓山區蓬萊路 23 號)。方式：當天 0900-0950 大會報到、1000-1140 會員代表大會、1200-1300 餐會，1300 散會。

辦法：提請理監事會通過後籌備後續事宜。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

案由：108 年度各委員會績優人員推薦

說明：為獎勵各委員會績優人員於各領域之奉獻，藉以提升士氣，爰辦理績優人員表揚及獎勵。

辦法：提請理監事會通過後，於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公開表揚績優人員。

決議：各委員會提報 3 名績優人員及事由，於 1 月 15 日前提報至秘書處。

柒、臨時動議

一、鍾永貴常務理事：

案由：1. 國際比賽結束後，請帶隊總教練於理監事會議中出席，分享及討論比賽期間選手及其它行政相關的問題，

2. 協會發展迅速，各委員會都很有特色，請持續將簡介更新，於講習會中介紹本會各委員會，使學員能更有興趣參與各委員會舉辦活動。

決議：1. 於會員大會中，請帶隊教練上台分享帶隊比賽經驗。

2. 請資訊組長吳宗昌更新簡介後發佈。

二、彭紹武常務理事：

案由：109 年元旦假新竹縣竹東鎮為蹺泳選手舉辦慶功宴，盛情邀約全體理監事及委員會主任委員共襄盛舉。

決議：無異議通過

三、黃煥舜理事：

案由：1. 自由潛水委員會發展迅速，年度計畫也規劃不錯，但上課標準及教練取得方式，有所疑慮，請自由潛水委員會出訓練標準及計畫。

2. 新北市自由潛水委員會，於總會尚未於網頁公告前，12/2 自行於自己網頁公告，是否程序不符？

決議：1. 自由潛水相關標準整理後發佈。

2. 自由潛水委員會主委張助道說明：12/2 公告，只是先公告周知，尚未開班，等人數足夠後，再報請總會申請開班事宜。

四、曾應鉅理事長：

案由：1. 預計明年6月-10月，於中國大陸廣西或福建舉行亞洲盃自由潛水及水中曲棍球比賽，請與水球相關協會接洽，並請自由潛水委員會準備。

2. 自由潛水亞洲區教練及裁判講習，於中國大陸舉行，請自由潛水委員會發佈。

3. AUF 將舉辦潛水救難比賽，請潛水委員會討論；亞洲盃水中攝影比賽於泰國比賽，請潛水委員會發佈開放報名，本會將酌以服裝或保險補助，其餘費用自理。

決議：相關賽事委員會發佈公告周知，並做相關賽事準備。

4. 志工委員會王璿主委：無人機証照於今年起，由政府開辦，預計明年3月將釋出民間發照，希望於3月8日會員大會上做說明，成立無人機委員會，提供未來無人機操作培訓及輔導考照的管道。

決議：請秘書處做相關規劃，並於下次理監事或會員大會中提出。

捌、散會

附件一

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108年1月4日公告)

第一章 總則

第 1 條

本辦法依國民體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二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特定體育團體之組織及運作，應符合民主原則及運動自主自治原則。

第二章 組織

第 3 條

特定體育團體組織章程（以下簡稱章程）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名稱、宗旨、任務及組織區域。
- 二、會員（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與其他組織及職權。
- 三、前款組織之集會與通知方式、決議及召集人不為召集時之處理方法。
- 四、理事長（會長）之職稱、任期、選任及解任。
- 五、理事、監事之職稱、名額、任期、選任及解任。
- 六、會員類別、資格之取得與喪失及其權利、義務。
- 七、各類團體會員代表數額。
- 八、置個人會員代表者，其名額、選區之劃分、任期、選任及解任。
- 九、章程修改之程序。
- 十、會費之繳納數額及方式。
- 十一、申訴處理程序。
- 十二、解散後賸餘財產之歸屬。
- 十三、其他依法律規定應載明之事項。

第 4 條

特定體育團體，由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組成。但特定體育團體所屬國際體育組織之章程，就會員條件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特定體育團體之個人會員，個人得依章程規定申請加入；其為外國人者，應依章程規定，始得加入。

個人受第三人委託代為申請加入特定體育團體為個人會員或團體會員者，以受一人委託為限。特定體育團體章程所定之個人會員資格，不得違反本法第三十二條第一項開放人民參與之原則。

特定體育團體之團體會員，應包括直轄市、縣（市）體育（總）會所屬之單項運動委員會（協會）或各級學校。特定體育團體之團體會員應推派或選派團體會員代表（以下簡稱團體會員代表），與個人會員合開會員大會，或與個人會員代表合開會員代表大會，以行使會員權利。

第 5 條

個人會員人數達三百人以上者，始得依章程規定，分區選出代表其個人會員之個人會員代表，與團體會員代表合開會員代表大會，以行使會員權利。

前項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數額比例，應維持特定體育團體健全運作之衡平，並適當反應特定體育團體會員之組成。

第一項特定體育團體，應依地理位置或行政區域，將全國劃分為若干區，按其個人會員人數並考量各區會員代表人數之平衡性，依下列規定選出個人會員代表：

- 一、三百人以上未滿一千人：每五人至十人，會員代表一人。
- 二、一千人以上未滿三千人：每十人至十五人，會員代表一人。
- 三、三千人以上未滿五千人：每十五人至二十人，會員代表一人。

四、五千人以上未滿七千人：每二十人至二十五人，會員代表一人。

五、七千人以上未滿九千人：每二十五人至三十人，會員代表一人。

六、九千人以上：每三十人至三十五人，會員代表一人。

前項計算結果，未滿一人者，以一人計。

個人會員代表之分區、計算基準、名額、任期、選舉方式及其他權利義務事項，應訂定於章程，並適用第五十條規定。

第 6 條

各類理事及監事之選舉，由所有具投票權之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投票者，應採無記名限制連記法辦理。

前項無記名限制連記，其限制連記數額為應選出名額之二分之一以內。

第 7 條

特定體育團體之會員參選理事時，應就運動選手理事、個人會員理事或團體會員理事三類擇一登記，並應登載於選票上；未於選舉前擇一登記並經登載者，不得參選或候補；已參選或候補當選者，其當選無效；當選後經選務委員會審定資格不符者，亦同。

理事選舉當選及候補當選名次，應按章程規定及得票多寡定之；遇有缺額遞補時，應以前項同類之候補當選人，分別依次遞補。

團體會員理事喪失團體會員代表資格者，應由該類別之候補理事依序遞補之。

第 8 條

特定體育團體理事長（會長）於當選前有本法第三十九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其當選無效。

特定體育團體理事長（會長）當選後有本法第三十九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當然解任。

前二項情形，除章程就理事長（會長）補選方式另有規定外，應按原選舉方式辦理補選。

特定體育團體理事長（會長）非由現任理事選舉產生而為當然理事者，有第一項或第二項情形，喪失其理事資格。

第 9 條

特定體育團體應於新任理事長（會長）選出後十五日內，由舊任理事長（會長）將立案證書、圖記、未完成案件、檔案、財務、人事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或清冊，由新任理事長（會長）會同監交人接收完畢。

新舊任理事長（會長）之交接，由新任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監交。

新舊任理事長（會長）之交接，應由新舊任理事長（會長）親自辦理；因故不能親自辦理者，應以書面委託常務理事或理事辦理交接。

第 10 條

有本法第三十九條第二項所列親屬關係，致生當選或遞補同一特定體育團體理事、監事之情形者，依下列方式處理：

一、同時分別當選或遞補理事、監事者，無人放棄當選或遞補，以抽籤決定之。

二、同時當選或遞補理事者，如當選順序在前或遞補順序在前者未放棄當選或遞補，當選順序或遞補在後者視為未當選或遞補；同時當選或遞補監事者，亦同。

第 11 條

本法第四十一條第二項所稱具有體育專業，指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

一、本法所稱體育專業人員。

二、本法所稱運動教練及運動裁判。

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稱學校專任運動教練。

四、其他相關事蹟足證具有體育專業。

特定體育團體依本法第四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將聘僱之工作人員報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備查時，應具體敘明人員之姓名、符合前項規定之資格、專業事蹟及其他相關事項；其以經

營管理經驗聘任者，應具體敘明其經營管理事蹟。

第 12 條

特定體育團體聘僱之秘書長，有本法第三十九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其聘僱關係無效。前項人員於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修正生效前聘僱者，當然解任。

前二項情形，應即解任並重新遴選；怠於解任或重新遴選者，本部得依本法第四十三條處理。

第 13 條

特定體育團體專項委員會之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單，應經理事會會議通過，報本部備查；組織簡則修正及委員名單變動時，亦同。

第 14 條

特定體育團體成立專項委員會，應於組織簡則中明定成立宗旨、委員會組成、委員資格、任期及任務、會議召開與議決及其他相關事項，並確實執行。

專項委員會之運作及實效，得列為本法第三十三條之輔導、訪視或考核項目。

第 15 條

特定體育團體得設置行政、訓練、裁判、競賽、國際事務及其他專責特定事務之工作小組，承秘書長、副秘書長之命執行與處理相關會務。

前項工作小組得設組長、副組長及幹事若干人，由秘書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充任之。

前二項編制員額及職稱，應配合團體規模、財力及業務需要，以章程、規章或組織簡則定之。

第 16 條

特定體育團體聘僱之專任工作人員，有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情形者，其聘僱關係無效。

特定體育團體之工作人員，有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情形者，其聘僱關係無效。

第 17 條

特定體育團體之選舉及罷免，應組成選務委員會，其成員不得為理事、監事候選人或被聲請罷免人之配偶、三親等內血親、姻親、職員或受僱人員。

特定體育團體應訂定選務委員會之組織簡則，內容包括組織人數、委員條件及組織任務，其中選務委員會召集人應為社會公正人士；其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單應報本部備查。

第三章 議事

第 18 條

除本法及其相關法規另有規定外，特定體育團體應依人民團體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召開會員（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議、監事會議及理事監事聯席會議；各專項委員會及其他會議，依其章程、規章、組織簡則或其他規定辦理。

第 19 條

特定體育團體應將會員（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議、監事會議或理事監事聯席會議之時間、地點連同議程通知各應出席人員並報本部備查。

第 20 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會長）召集之。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至遲應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將會議通知送達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

臨時會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召開之，至遲應於會議召開七日前，將會議通知送達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

一、經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特定體育團體為法人者，經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

二、經理事會議或監事會議決議，認為必要。

第 21 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應有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過半數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一、章程之訂定及變更。

二、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之除名。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四、財產之處分。

五、團體之解散。

六、其他與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出席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時，每一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 22 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應載明出席、缺席、請假者之人數，於閉會後三十日內報請本部備查。

第 23 條

特定體育團體理事會議分為定期會議及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會長）召集之。

定期會議，每六個月召開一次，至遲應於會議召開七日前，將會議通知送達理事。

臨時會議，經理事三分之一以上之請求，由理事長（會長）召集之，至遲應於會議召開一日前，將會議通知送達理事；理事長（會長）認有必要時，亦得召集之。

理事應親自出席會議，以視訊或其他經內政部公告之方式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特定體育團體設監事會或常務監事會者，其定期會議或臨時會議準用前四項規定；會議應由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召集之。

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得列席理事會議陳述意見。

第 24 條

特定體育團體之經費收支及工作執行情形，應於每次理事會議時提出審議，並由理事會送請監事會監察，監事會監察發現有不當情事者，應提出糾正意見，送請理事會處理，如理事會不為處理時，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得提報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第 25 條

理事會議、監事會議、理事監事聯席會議，應有理事、監事各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其決議，各以出席理事、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

第 26 條

第二十三條第二項及第五項之定期會議，不能依法或依章程規定召開時，經理事或監事過半數之連署，得函請理事長（會長）或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召開臨時理事會議或監事會議；理事長（會長）或監事會召集人或常務監事無故不為召開時，得由連署人報請本部指定理事或監事一人召集之。

第 27 條

特定體育團體之選舉應於同一地點以集會方式為之，罷免亦同。但章程規定採通訊選舉者，不在此限，且不受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出席人數之限制。

採前項通訊選舉者，其辦法應報本部備查後行之。

第四章 會員權利及義務

第 28 條

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及罷免權。但章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前項權利，每一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為一權。

第 29 條

特定體育團體得於其章程規定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入會未滿一年者，不得行使選舉權及罷免權。

第 30 條

特定體育團體應主動公開下列資訊：

一、向內政部辦理團體登記之事項。

二、依法登記之年、月、日及登記證書證號；辦理法人登記者，其法人登記之年、月、日及

登記證書證號。

三、會員（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議、監事會議及理事監事聯席會議之會議紀錄。

四、年度之預算、工作計畫與決算及工作報告。

五、年度接受補助、捐贈之名單清冊及支付獎助、捐贈名單清冊。

六、業務或活動涉有收費、勸募、贊助或其他類似情形之財務收支報表。

七、特定體育團體與合作廠商訂定本法第二十一條第四項前段之贊助契約之贊助期間、贊助範圍、贊助金額及其他贊助事項等重要內容。

八、其他一般性會務事項。

前項主動公開之方式，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選擇下列方式之一行之；涉及個人資料部分，於公開時應予以適當遮蓋：

一、利用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

二、提供公開閱覽、抄錄、影印、錄影或攝影。

第 31 條

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得請求提供下列資訊：

一、本法第二十一條國家代表隊事項。

二、本法第四十條第二項專項委員會事項。

前項資訊，特定體育團體應依章程或專項委員會組織簡則規定提供；章程或專項委員會組織簡則未規定者，應依理事會議決議提供，並得以口頭、書面、網際網路傳送或其他方式提供。

第 32 條

個人會員（代表）、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有遵守法令、章程、規章、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及理事會議決議之義務。

個人會員（代表）、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規章或不遵守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致危害特定體育團體名譽及利益者，得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為下列之決定：

一、停權。

二、除名。

前項決定之作成，應考量違反情節及程度，對當事人有利及不利之情形應一律注意，並應遵守正當程序，給予陳述意見之機會。

第 五 章 申 訴 程 序 及 決 定

第 33 條

個人會員（代表）、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就特定體育團體所為前條第二項決定，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益者，或選手、教練或地方性體育團體，就本法第三十七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不服特定體育團體之決定者，得向特定體育團體提出申訴。

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對其向特定體育團體申請之案件，該團體自收受申請之日起二個月內應作為而不作為，認損害其權益者，亦得提出申訴。

特定體育團體相互間關於運動事務之爭議，不得提出申訴。

第 34 條

特定體育團體為辦理申訴案件之評議，應設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申評會）。

申評會置委員九人至十一人，任期二年，由特定體育團體遴聘下列人員擔任；其中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一、運動選手理事一人。

二、現任或曾任國家代表隊選手或教練三人或四人。

三、團體會員代表一人。

四、社會公正人士三人或四人。

五、秘書長或副秘書長一人。

前項第四款社會公正人士，應至少一人具備法律專業。

申評會委員因故出缺時，繼任委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申評會之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單應報本部備查。

第 35 條

申評會委員會議，由擔任委員之秘書長或副秘書長，於特定體育團體收受

申訴日起十日內召集。

申評會召開會議時，主席由委員就前條第二項第四款委員中推選，並主持會議，其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主席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其指定一人或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 36 條

申訴之提出，應於收受或知悉決定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特定體育團體為之。

申訴應具申訴書，載明下列事項，由申訴人或代理人簽名或蓋章，並應檢附原決定文書、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 一、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居所、電話。
- 二、有代理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居所、電話。
- 三、收受或知悉決定之年月日、申訴之事實及理由。
- 四、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 五、提起申訴之年月日。
- 六、載明就本申訴事件有無提起訴訟。

申評會收受第一項申訴書後，認為申訴書不合法定程式，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應通知申訴人於二十日內補正。

第 37 條

申訴提出後，於評議書送達申訴人前，申訴人得撤回之；申訴經撤回者，申評會應終結申訴案件之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

申訴人撤回申訴後，不得就同一原因事實重行提出申訴。

第 38 條

申評會委員會議，以不公開為原則。

申評會委員會議，得經決議邀請申訴人、關係人或學者專家到場說明。

申訴人申請到場說明而有正當理由者，申評會得指定時間、地點，通知其到場說明。

申訴人依前二項規定到場說明時，得偕同輔佐人一人至二人為之。

申訴案件有實地了解及調查之必要時，得經委員會議決議，推派委員代表至少二人為之；並於委員會議時報告。

第 39 條

申評會委員於申訴案件有利害關係者，應自行迴避，不得參與評議。

有具體事實足認申評會委員就申訴案件有偏頗之虞者，申訴人得舉其原因及事實，向申評會申請委員迴避。

前項申請，由委員會議決議之。

申評會委員有第一項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當事人申請迴避者，應由委員會依職權命其迴避。

申評會委員於評議程序中，除經委員會議決議外，不得與當事人、代表其利益之人或利害關係人為程序外之接觸。

第 40 條

申評會辦理申訴，應於收受申訴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作成評議決定；必要時，至多得延長三十日。

前項三十日期間之計算，以特定體育團體收受申訴書之日期為準。

第 41 條

申訴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為不受理之評議決定：

- 一、申訴書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或經通知於二十日內補正而屆期未補正。
- 二、提出申訴逾第三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之期間。

- 三、申訴人不適格。
- 四、原決定已不存在或申訴已無實益。
- 五、對已評議決定或已撤回之申訴案件，就同一原因事實重行提出申訴。
- 六、依第三十三條第二項提起之申訴，特定體育團體已為所申請之作為。
- 七、其他依本法或本辦法非屬申訴救濟範圍內之事項。

第 42 條

申訴無理由者，申評會應為駁回之評議決定。原決定所憑之理由雖屬不當，但依其他理由認原決定為正當者，應以申訴為無理由。

申訴有理由者，申評會應為有理由之評議決定。

申評會為前項有理由之評議決定，撤銷全部或部分原決定；其有補救措施或應作為者，特定體育團體應定相當期間為之。

第 43 條

申評會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議，經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評議決定應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其他事項之決議，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委員會議為前項決議時，迴避之委員不計入出席委員人數。

委員因故未能出席委員會議時，應於開會前向申評會請假。未經請假而連續未出席委員會議達十次者，得解聘之。經解聘而出缺之委員席次，應以該委員所屬第三十四條第二項各款之類別，由特定體育團體遴選充任，並適用第三十四條第四項規定。

第 44 條

申評會評議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居所。
- 二、有代理人或代表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居所。
- 三、原決定之特定體育團體。
- 四、主文、事實及理由；其係不受理決定者，得不記載事實。
- 五、申評會主席署名。申評會作成評議書時，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者，由代理主席署名，並記載其事由。
- 六、評議書應附記，如不服評議決定者，於一定期限內，得至法院提起訴訟，或向經本部認可之體育紛爭仲裁機構申請仲裁。
- 七、評議書作成之年月日。

申評會作成評議決定後，應於十日內將評議決定送達申訴人。

第 45 條

申評會評議決定作成後，就其事件，有拘束特定體育團體之效力。

特定體育團體原決定經撤銷後，須重為決定或其他一定作為或不作為者，應依評議決定內容及意旨為之。

第六章 主管機關之督導

第 46 條

特定體育團體理事、監事及會員代表之選舉或罷免，應由理事會在召開會議十五日前，審定個人會員（代表）、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之資格，造具名冊，報本部備查；更換時亦同。

第 47 條

特定體育團體關於國家代表隊教練與選手之選拔、培訓及參賽，應由選訓專項委員會負責執行，與教練、運動員有關之專項委員會並得參與諮商及協議。

前項事項，應明定於選訓委員會組織簡則，並報本部備查。

第 48 條

特定體育團體應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製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後，報本部備查。

因故未能依前項規定召開會員（會員代表）大會者，得先經理事會議決議，報本部備查；於

報備查後一個月內，應召開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作成決議，並將會議紀錄報本部備查。
特定體育團體應於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由理事會編製當年度業務報告、決算書（表），連同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經監事審核，設有監事會者，應由監事會決議，造具審核意見書送理事會後，委請本部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再提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議決後三十日內，報本部備查。

第 49 條

特定體育團體應就財產管理、財務及會計處理事項，訂定財務處理規定及普通會計、出納會計與財務會計之處理程序，製作並執行財務報表、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事項，並配合本部之監督及檢查。

第 50 條

特定體育團體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者，應於三十日內，連同章程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符合本法相關規定之聲明等相關文件，報本部許可。

第七章 附則

第 51 條

特定體育團體與合作廠商訂定本法第二十一條第四項前段之贊助契約者，應經理事會會議通過始生效力，並於訂定後於官方網站以適當方式公布。前項贊助契約涉及運動選手之權利義務者，於訂定前，應經運動員專項委員會或由運動選手理事陳述意見；契約之訂定應審酌其意見為之。

第 52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附件二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申訴委員會組織簡則

- 一、本委員會之宗旨在於處理申訴案件之審議。
- 二、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審議申訴事件及作成申訴決定。
 - (二) 審議違反本簡則之事件及處理。
 - (三) 針對申訴事件進行調查及處理
 - (四) 提供申訴法令諮詢
 - (五) 其他有關會員與本會關係等相關事項。
- 三、申評會審議申訴事項如下：
 - (一) 個人會員(代表)、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規章或不遵守會(會員代表)大會決議，致危害特定體育團體名譽及利益者，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所為停權、除名之決定。
 - (二) 選手、教練或地方性體育團體，因下列事務，不服本會之決定者，得向本會提出申訴：
 1. 選手、教練違反運動規則。
 2. 選手或教練關於參加國民體育法(以下稱國體法)第二十一條第二項代表隊選拔、訓練、參賽資格、提名或其他權利義務。
 3. 選手因個人與第三人間，或本會與第三人間贊助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
 4. 地方性體枹團體加入本會會員資格或權利義務。
 - (三) 個人會員(代表)及團體會員代表對其向本會申請之案件，自收受申請之日起二個月內應作為而不作為，認損害其權益者，亦得提出申訴
- 四、本委員會組織如下：
 - (一) 置委員 5 至 9 人，均屬無給職，其中 1 人為召集人，1 人為副召集人，由理事長推薦，並經理事會通過，報體育署備查後聘任之。
 - (二) 本委員會委員以曾經代表我國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東亞運動會、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青年運動會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組團參加之國際綜合性賽會代表隊選手、年齡滿 20 歲以上為原則>(*民法第 12 條規定，滿 20 歲為成年人)。
 - (三)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與理事長同，連聘得連任之；委員解聘與改聘時，須經理事會通過，並報體育署備查。
 - (四)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召集人於委員中遴選之，擔任日常聯絡、協調及庶務處理事宜。
- 五、本委員會會議召開：
 - (一) 每年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但依任務需要可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召集主持，召集人未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副召集人亦未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 1 人代理之。
 - (二) 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 (三) 得邀請教育部體育署訓輔委員及專家學者列席。
 - (四) 本委員會之會議決議經理事長同意後，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依程序陳報體育署備查後始得執行。
- 六、本委員會隸屬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對外不得單獨行文。
- 七、本委員會所需經費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統籌編列。
- 八、本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並報請體育署備查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委員名單

召集人	林榮男
副召集人	鍾明仁
委員	翁明祥
委員	府佩瑄
委員	鍾永貴
委員	歐陽昭勇
委員	康進益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運動員委員會組織簡則

- 一、本委員會之宗旨在於加強及推廣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與運動員間之聯繫。
- 二、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研議本委員會或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提出有關運動員權益之議題。
 - (二) 協助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推廣蹼泳運動。
 - (三) 促進健康、環保、婦女、人道、運動禁藥管制等工作之宣導。
 - (四) 推選參加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理事之代表。
 - (五) 其他有關蹼泳運動之選手相關事宜。
- 三、本委員會會址設於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會址內。
- 四、本委員會隸屬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對外不得單獨行文。
- 五、本委員會組織如下：
 - (一) 置委員 5 至 9 人，均屬無給職，其中 1 人為召集人，1 人為副召集人，由理事長推薦，並經理事會通過，報體育署備查後聘任之。
 - (二) 本委員會委員以曾經代表我國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東亞運動會、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青年運動會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組團參加之國際綜合性賽會代表隊選手、年齡滿 20 歲以上為原則。(*民法第 12 條規定，滿 20 歲為成年人)
 - (三)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與理事長同，連聘得連任之；委員解聘與改聘時，須經理事會通過，並報體育署備查。
 - (四)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召集人於委員中遴選之，擔任日常聯絡、協調及庶務處理事宜。
- 六、本委員會會議召開：
 - (一) 每年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但依任務需要可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召集主持，召集人未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副召集人亦未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 1 人代理之。
 - (二) 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 (三) 得邀請教育部體育署訓輔委員及專家學者列席。
 - (四) 本委員會之會議決議經理事長同意後，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依程序陳報體育署備查後始得執行。
- 七、本委員會所需經費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統籌編列。
- 八、本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並報請體育署備查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委員名單

召集人	翁明祥
副召集人	林榮男
委員	翁貴祥
委員	羅照二
委員	沈義文
委員	陳月梅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選務委員會組織簡則

- 一、本會為建立公平公正公開之選務原則，統籌辦理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及會員大會代表之選舉及罷免，特設置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選務委員會(以下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選舉及罷免等投票事務之綜合規劃。
 - (二) 選舉及罷免等投票事務之辦理及指揮監督。
 - (三) 個人會員代表選區劃分、代表名額之規畫辦理。
 - (四) 選舉及罷免監察事務之處理。
 - (五) 選舉及罷免相關選務事項規定制(訂)定、修正及廢止之擬議。
 - (六) 審定所有候選人之類別及資格要件。
 - (七) 審定被聲請罷免人之資格要件。
 - (八) 其他有關選舉及罷免相關事宜。
- 三、本委員會組織如下：
 - (一) 置委員 5 至 9 人，均屬無給職，其中 1 人為召集人，1 人為副召集人，由理事長推薦，並經理事會通過，報體育署備查後聘任之。
 - (二) 本委員會委員須包括下列人員，並至少各 1 人：
 1. 社會公正人士。
 2. 具體育行政經驗人士。
 3. 法律專業人士。
 - (三) 委員不得由理事長、理事、監事及會員大會代表之候選人或被聲請罷免人之配偶、三親等內血親、姻親、本會職員或受雇人員擔任。
 - (四)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與理事長同，連聘得連任之；委員解聘與改聘時，須經理事會通過，並報體育署備查。
 - (五)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召集人於委員中遴選之，擔任日常聯絡、協調及庶務處理事宜。
- 四、本委員會會議召開：
 - (一) 每年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但依任務需要可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召集主持，召集人未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副召集人亦未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 1 人代理之。
 - (二) 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 (三) 本委員會之會議決議經理事長同意後，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依程序陳報體育署備查後始得執行。
- 五、本委員會會址設於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會址內。
- 六、本委員會隸屬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對外不得單獨行文。
- 七、本委員會所需經費由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統籌編列。
- 八、本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並報請體育署備查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委員名單

召集人	陳泰良
副召集人	張愷宸
委員	康明珠
委員	楊春玉
委員	伍聖惠
委員	吳宗昌
委員	康進益

附件三

108 年 溯溪 攀岩委員會工作報告

項次	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辦單位	備考
1	1/16~18	明道大學攀岩場/ 南部天然岩場	丙級攀岩教練講習會	溯溪、攀岩委員會	17 人參加
2	3/27~29	花蓮天然岩場/德 興運動公園	丙級攀岩教練講習會	花蓮縣水中運動協會	13 人參加
3	4/3	體育聯合辦公大 樓	體育署參加提升山域 嚮導資格檢定及複訓 品質說明會	教育部體育署	1 人參加
4	4/12~14	台南攀岩訓練中 心/南部天然岩場	攀岩指導員	溯溪、攀岩委員會	4 人參加
5	5/24~26 及 5/31-6/2	台南攀岩訓練中 心/木勝溪/ 海神宮	溯溪嚮導訓練	溯溪、攀岩委員會	15 人參加
6	6/17~19	台南攀岩訓練中 心/木勝溪	溯溪指導員	溯溪、攀岩委員會	9 人參加
7	7/13	台北石牌國中	溯溪嚮導學科測驗	中華民國山岳協會(山 域嚮導資格檢定小組)	7 人參加
8	8/17-18	苗栗泰安 騰龍山莊	理事長率隊 2019 溪仙大會	中華民國山岳協會	5 人參加
9	8/31-9/1	苗栗泰安 汶水溪	溯溪嚮導訓練 術科測驗	中華民國山岳協會(山 域嚮導資格檢定小組)	7 人參加
10	9/29	木勝溪	山林冒險溯溪體驗(第 一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參加
11	10/1-3	台南攀岩中心/高 雄壽山岩場	攀岩指導員	溯溪、攀岩委員會	16 人參加
12	10/6	木勝溪	山林冒險溯溪體驗(第 二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參加
13	10/19-20	海神宮	山林冒險溯溪體驗(第 三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
14	10/26-27	北霞山	山林冒險登山體驗(第 四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參加
15	11/9-10	鳴海山	山林冒險登山體驗(第 五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10 人參加
16	11/16-17	高雄壽山	山林冒險攀岩.探洞體 驗(第六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參加
17	11/23-24	高雄壽山	山林冒險攀岩.探洞體 驗(第七梯)	溯溪、攀岩委員會	20 人參加
18	12/13	體育聯合辦公大 樓	開會事由:修正「辦理 溯溪活動應注意事 項」草案第 2 次研商 會議	教育部體育署	1 人參加

108 年 自由潛水委員會 工作報告

日期	內容
03/15-18	自由潛水第四級(教練級)訓練計畫
04/28	丙級自由潛水第一期裁判講習會
05/04	高雄 108 年全蹠泳分齡賽暨自由潛水示範賽
06/19	台中潛立方及台中北區運動中心第一期教練班複訓
06/30	向理監事會報告自由潛水訓練過程
07/17-	自由潛水通過教育部體育署國民體育法
09/12	出席體育署輔導非亞奧運運動競賽種類
10/26-27	自由潛水 C 級裁判講習實施計畫
11/03	CMAS 北區泳池自由潛水交流賽

108 年 獨木舟委員會 工作報告

項次	執行日期	地點	工作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4 月 27-29 日	宜蘭南澳鄉東奧灣海域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47 期)講習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朱金燦合格 人數 25 人
2	2 月 19-21 日	花蓮港口國小、秀姑巒溪口、花蓮海域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48 期)講習	花蓮縣水中運動協會	負責人張冠正合格 人數 28 人
3	4 月 25-26 日	蘭陽技術學院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49 期)講習	高雄分會	負責人林榮男合格 人數 21 人
4	6-1-3 日	雲林大埤鄉怡然社區、嘉義民雄鄉運動公園游泳池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51 期)講習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潘志榮合格 人數 29 人
5	6 月 21-23 日	展東後灣社區海域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50 期)講習	台中縣水中運動訓練協會	負責人林子筠合格 人數 23 人
6	9 月-25-27 日	南投日月潭伊達邵日月村集會所、水社北旦水域	108 年丙級獨木舟教練(第 52 期)講習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巴林吉南·武浪合格 人數 19 人

108 年 先鋒舟委員會 工作報告

編號	訓練班隊名稱	開班梯數	取證人數	備註
1	丙級裁判班	1	9	
2	丙級教練班	1	12	13 員參訓
3	全國錦標賽	1	28	報名參賽人數
4	高雄市消防先鋒舟訓練	1		林榮男秘書長
5	東區指導員班	2	18	張辰韋執行長
6	北區指導員班	1	20	張志恩執行長
7	中區指導員班	1	19	許宗副執行長
8	南區指導員班			潘志榮執行長
9	澎湖區指導員班			吳建宏執行長(剛接任)

潛水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執行日期	地點	工作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各月份	各潛點	一星潛水員訓練	總會潛委會	
2	每季	各潛點	二、三星潛水員訓練	總會潛委會	
3	每半年	各潛點	專長、救援潛水員訓練	總會潛委會	
4	每年	各潛點	一星潛水教練講習會	總會潛委會	
5	4月	墾丁	受海、護海大家一起來活動	總會潛委會	
6	6月	高科大潛水中心	二星潛水教練測考	總會潛委會	
7	6月	小琉球	愛護地球大家動手做活動	總會潛委會	
8	10月	高雄	二星潛水教練座談會	總會潛委會	
9	11月	高雄	減壓醫學、CPR、AED 等複習 (預劃向海總潛醫科申請支援)	總會潛委會	
10	12月	高科大潛水中心	二星潛水教練測考	總會潛委會	

游泳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月	高雄市	第一次委員會議	總會游泳委員會	
2	4月	台中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台中市中縣分會)	
3	4月	台中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台中市分會)	
4	4月	彰化縣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彰化海浪分會)	
5	5月	高雄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6	5月	高雄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高雄市分會)	
7	7月	花蓮縣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花蓮縣分會)	
8	9月	彰化縣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彰化海浪分會)	
9	10月	台中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台中市分會)	
10	10月	高雄市	第二次委員會議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高雄市分會)	
11	11月	台東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12	11月	台北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台北市分會)	
13	12月	台北市	丙級游泳教練講習班	總會游泳委員會 (台北市分會)	

蹺泳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執行日期	地點	工作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 月 21-23 日	匈牙利 埃格爾	世界盃巡迴賽	CMAS	開放自費參加 協會補助保險和上衣、夾克各 一件
2	2 月 29 日-3 月 1 日 3 月 7-8 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 年 A 級蹺泳 裁判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蹺泳錦 標賽(裁判實習) 109 年全國蹺泳分齡賽(裁判 實習) 109 年全國蹺泳錦標賽(裁判 實習) 109 年全國先鋒舟暨蹺泳公 開水域錦標賽(裁判實習)
3	3 月 14-15 日 3 月 21-22 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B	109 年 A 級蹺泳 教練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蹺泳錦 標賽(教練實習) 6 位選手
4	3 月 14-15 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 年 C 級蹺泳 裁判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蹺泳錦 標賽(裁判實習)
5	3 月 20-22 日	義大利 利尼亞諾薩 比亞多羅	世界盃巡迴賽	CMAS	開放自費參加 協會補助保險和上衣、夾克各 一件
6	3 月 21-22 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 年 C 級蹺泳 教練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蹺泳錦 標賽(教練實習) 2 位選手
7	3 月 28-29 日	高雄市立 國際游泳池	109 年理事長盃 全國蹺泳錦標賽	蹺泳 委員會	2020 世界蹺泳錦標賽賽前集 訓上屆前 8 名
8	4 月 18-19 日	法國 普羅旺斯	世界盃巡迴賽	CMAS	開放自費參加 協會補助保險和上衣、夾克各 一件
9	5 月 11-22 日	中國 將樂	第一階段 2020 世 界蹺泳錦標賽賽 前集訓	蹺泳 委員會	2020 世界蹺泳錦標賽賽前集 訓上屆前 8 名
10	5 月 9-10 日 5 月 16-17 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 年 B 級蹺泳裁 判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全國蹺泳分齡賽 108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 (裁判實習)
11	5 月 16-17 日 5 月 22-24 日	四維國小 視聽教室 B	109 年 B 級蹺泳教 練講習	蹺泳 委員會	109 年全國蹺泳分齡賽 108 學年度全國蹺泳錦標賽 (教練實習) 4 位選手
12	5 月 30-31 日	高雄市立 國際游泳池	109 年全國蹺泳 分齡賽	蹺泳 委員會	2020 世界蹺泳錦標賽賽前集 訓上屆 B 標前 6 名、A 標前 3 名
13	6 月 12-24 日	中國 將樂	第二階段 2020 世界蹺泳錦標賽 賽前集訓	蹺泳 委員會	2020 世界蹺泳錦標賽賽前集 訓上屆 B 標前 6 名、A 標前 3 名

14	7月3-9日	俄羅斯 托木斯克	Finswimming World Championship - Pool 2020世界蹼泳錦 標賽	CMAS	2020 世界杯巡迴賽選拔 109 年理事長盃全國蹼泳錦 標賽選拔 109 年全國蹼泳分齡賽選拔
15	7月7-11日	俄羅斯 托木斯克	中學生蹼泳比賽	CMAS	開放自費參加 協會補助保險和上衣、夾克各 一件
16	9月11-15日	日月潭 水里溪	2020年日月潭國 際蹼泳暨先鋒舟 公開水域邀請賽 109年全國先鋒 舟暨蹼泳公開水 域錦標賽	蹼泳 委員會	2019 年國際公開水域蹼泳錦 標賽單蹼、雙蹼男女前 2 名
17	9月5-6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年C級蹼泳 裁判講習	蹼泳 委員會	109 年全國蹼泳錦標賽(裁判 實習)
18	9月19-20日	四維國小 自然教室 A	109年C級蹼泳 教練講習	蹼泳 委員會	109 年全國蹼泳錦標賽(教練 實習)
19	9月26-27日	高雄市立 國際游泳池	109 學年度全國 蹼泳錦標賽	蹼泳 委員會	升學指定盃賽
20	10月	花蓮縣立游 泳池	109年全民運動 會	花蓮縣 政府	
21	10月25-30日	埃及 沙姆沙伊赫	世界盃總決賽	CMAS	開放自費參加 協會補助保險和上衣、夾克各 一件
22	11月	香港 淺水灣	2020年國際公開 水域蹼泳錦標賽	香港 潛水總會	

溯溪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1~3月	台南攀岩場	攀岩指導員班暨 丙級攀岩教練班	溯溪、攀岩委員會	
2	4月	台南攀岩場	攀岩指導員班 丙級攀岩教練班	溯溪、攀岩委員會	
3	5月	高屏溪谷	溯溪指導員班暨 丙級溯溪教練班	溯溪、攀岩委員會	
4	6月	高屏溪谷	一般民眾溯溪體驗活動	溯溪、攀岩委員會	
5	7月	高屏溪谷	一般民眾溯溪體驗活動	溯溪、攀岩委員會	
6	8月	高屏溪谷	一般民眾溯溪體驗活動	溯溪、攀岩委員會	
7	9月	高屏溪谷	一般民眾溯溪體驗活動	溯溪、攀岩委員會	
8	10月	高屏溪谷	一般民眾溯溪體驗活動	溯溪、攀岩委員會	
9	11月	高屏溪谷	溯溪指導員班暨 丙級溯溪教練班	溯溪、攀岩委員會	
10	12月	台南攀岩場	攀岩指導員班暨 丙級攀岩教練班	溯溪、攀岩委員會	

志工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3/10	協會	幹部會議	志工委員會	
2	6/16	協會	幹部會議	志工委員會	
3	7-8月	暑期救生站	岸際緊急救援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志工委員會)	
4	10/13	協會	幹部會議	志工委員會	
5	11月	大鵬灣	108年全國救難人員救生競賽	志工委員會	
6	12月	高雄市	國際志工日慶祝大會	高雄市政府(志工委員會)	

水上安全救生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3月	高雄市	甄審委員暨救生教練研習會	總會水安會 (配合會員大會日期辦理)	
2	3月	高雄市	救生複訓	總會水安會 (高雄市分會)	
3	3月	高雄市	南區救生教練	總會水安會	
4	4月	北高二市	甄審委員研習	配合體育署辦理	
5	4月	屏東縣	救生教練	總會水安會 (屏東縣分會)	
6	4月	高雄市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高雄市分會)	
7	4月	花蓮縣	急流救生訓練	總會水安會 (花蓮縣分會)	
8	4月	台中市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台中市教練協會)	
9	5月	花蓮縣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花蓮縣分會)	
10	5月	屏東縣	救生複訓	總會水安會 (屏東縣分會)	
11	5月	台中市	救生複訓	總會水安會 (台中市教練協會)	
12	7月	高雄市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高雄市分會)	
13	7月	屏東縣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屏東縣分會)	
14	7月	台中市	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台中市教練協會)	
15	9月	高雄市	甄審委員會議	總會水安會	
16	9月	水里溪 日月潭	參加 2020 年日月潭國際公開水域蹺泳暨先鋒舟邀請賽	總會水安會	
17	10月	高雄市	救生複訓	總會水安會 (高雄市分會)	
18	11月	中芸港	參加 109 年(第七屆)全國救難人員救生競賽	總會水安會	
19	1-12月	全國	配合各分會救生員訓練	總會水安會 (各分會)	
20	1-12月	全國	配合各級學校自救訓練及宣導	總會水安會 (各分會)	
21	3月	高雄市	甄審委員暨救生教練研習會	總會水安會 (配合會員大會日期辦理)	

水中有氧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月	高雄市	109年第一次委員會議	總會水中有氧委員會	
2	6月	高雄市	水中有氧丙級教練講習會	總會水中有氧委員會	
3	10月	高雄市	109年第二次委員會議	總會水中有氧委員會	
4	11月	高雄市	水中有氧丙級教練講習會	總會水中有氧委員會	

水上摩托車安全教育推廣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丙級教練班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2	4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丙級教練班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3	4月	大鵬灣-南灣	水上摩托車長程航行訓練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4	5月	嘉義-澎湖	水上摩托車長程航行訓練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5	6月	嘉義-澎湖	水上摩托車長程航行訓練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6	7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丙級教練班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7	8月	大鵬灣	水域活動夏令營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8	9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國際比賽研習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9	10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乙級教練班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10	11月	大鵬灣-南灣	水上摩托車長程航行訓練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11	12月	大鵬灣	水上摩托車國際比賽研習	本委員會、阿囉哈國際休閒活動有限公司	

衝浪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 月	高雄市	第一次委員會議	衝浪委員會	
2	4 月	蚵仔寮	衝浪及水上救生推廣活動	衝浪委員會	
3	5 月	蚵仔寮	衝浪丙級教練開班	衝浪委員會	
4	6 月	蚵仔寮	國際衝浪日 淨灘活動	衝浪委員會	
5	7-8 月	旗津	初級衝浪認證開班，旗津衝浪比賽	衝浪委員會	
6	8 月	高雄市	第二次委員會議	衝浪委員會	
7	10 月	墾丁	墾丁盃衝浪大賽	衝浪委員會	
8	11 月	台東	台東東河衝浪大賽	衝浪委員會	
9	12 月	佳樂水	佳樂水衝浪旅遊	衝浪委員會	

帆船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4 月	興達港	第一次委員會議暨幹部訓練	總會帆船委員會	
2	5 月	興達港	丙級帆船教練講習班	總會帆船委員會	
3	6 月	興達港	暑期水上活動營	總會帆船委員會	
4	7 月	興達港	暑期水上活動營	總會帆船委員會	
5	8 月	興達港	暑期水上活動營	總會帆船委員會	
6	9 月	興達港	丙級帆船教練講習班	總會帆船委員會	

獨木舟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4 月份	屏東滿洲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 潘志榮
2	5 月份	宜蘭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高雄分會	負責人 林榮男
3	5 月份	花蓮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花蓮縣 水中運動協會	負責人 張冠正
4	6 月份	宜蘭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 朱金燦
5	6 月份	嘉義民雄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 林子筠
6	9 月份	南投日月潭	丙級獨木舟教練講習會	獨木舟委員會	負責人 巴林吉 南·武浪

峽谷探險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1~2 月	高雄訓練場	個人繩索行進技術 IRR	峽谷探險委員會	
2	3~4 月	台南關子嶺	RQ3 繩索救援作業級	峽谷探險委員會	
3	5 月	高屏溪谷	丙級溯溪、峽谷探險教練班	峽谷探險委員會	
4	6 月	高屏溪谷	丙級溯溪、峽谷探險教練班	峽谷探險委員會	
5	7 月	高屏溪谷	丙級溯溪、峽谷探險教練班	峽谷探險委員會	
6	8 月	高屏溪谷	丙級溯溪、峽谷探險教練班	峽谷探險委員會	
7	9 月	高屏溪谷	丙級溯溪、峽谷探險教練班	峽谷探險委員會	
8	10 月	未公布	繩索救助比賽	峽谷探險委員會	
9	11 月	花蓮	RQ3 激流救援作業級	峽谷探險委員會	
10	12 月	台南關子嶺	RQ3 繩索救援作業級	峽谷探險委員會	

SUP 立式划槳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月	高雄、中區	109年第一次委員會議	SUP委員會	運動員能力認證
2	3月	中區、各分會	丙級教練班	SUP委員會	裁判講習
3	4月	中區	SUP救援課程研習營	SUP委員會	
4	5月	高雄、中區	109年第二次 委員會議	本委員會 及各分會	
5	6月	中區、各分會	丙級教練班	SUP委員會	
6	7月	中區	SUP體驗營暨水域安全講習	SUP委員會	SUP活動推廣
7	8月	中區	SUP體驗營暨水域安全講習	SUP委員會	SUP活動推廣
8	9月	中區、各分會	丙級教練班	SUP委員會	
9	10月	高雄、中區	SUP救援課程研習營	SUP委員會	
10	11月	中區	109年第三次 委員會議	本委員會 及各分會	
11	12月	東港, 青洲	乙級教練班	SUP委員會	需具備資格: 丙級教練證 SUPP救援礦習

機動艇 (IRB) 救難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5月	萬里海域	IRB救生艇操艇訓練	委員會	
2	9月	永安	IRB丙級教練講習	委員會	
3	11月	秀姑巒溪	IRB乙級教練講習	委員會	
4	1-12月	全國	配合各分會辦理 IRB丙級教練講習	委員會	

激流運動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南區	第一次委員會會議	總會	配合會員大會時間辦理
2	一月	東區	乙級先鋒舟教練班	委員會	農曆年前
		澎湖	指導員班	委員會	吳建宏執行長
3	三月	中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許宗富執行長
4	五月	中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許宗富執行長
			丙級先鋒舟教練班	委員會	許宗富執行長
			全國先鋒舟錦標賽(選手選拔)	總會	各區需派五員參與教練班
			第二次委員會會議	總會	水里溪
5	六月	東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張辰韋執行長
		北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張至恩執行長
		總會	完成亞洲邀請賽報名	總會	六月底報截止
6	七月	東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張辰韋執行長
		中區	選手集訓(場地勘查)	委員會	水里溪、日月潭
7	八月	中區	選手集訓(場地勘查及確認)	委員會	水里溪、日月潭
		東區	指導員班	委員會	張辰韋執行長
		中區	丙級先鋒舟教練班	委員會	許宗富執行長
8	九月	中區	2020 先鋒舟亞洲邀請賽	總會	水里溪、日月潭
9	九月	中區	第三次委員會會議	總會	各執行長
10	十一月	委員會	彙整年度成果報告、制定年度計畫	委員會	各執行長

自由潛水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劃

項次	預定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主(承)辦單位	備考
1	2 月底前	總會	第一期教練班授證完成	總會	以教學代自訓
2	4 月	南區	109 年 C 級自由潛水裁判講習	自由潛水委員會	南區林育首副主委
3	5 月	高雄市立國際游泳池	109 年全國自由潛水分齡賽	自由潛水委員會	國際自由潛水邀請賽(選拔)
4	6 月	北區	109 年 C 級自由潛水裁判講習	自由潛水委員會	北區呂天裕副主委
5	7 月	高雄市立國際游泳池	109 年全國自由潛水錦標賽	自由潛水委員會	亞錦賽選拔賽決選
6	8 月	東區	109 年 C 級自由潛水裁判講習	自由潛水委員會	東區黃東益副主委
7	10 月	中區	109 年 C 級自由潛水裁判講習	自由潛水委員會	中區陳崇恩副主委
8	未知	未知	CMAS 亞洲盃自由潛水錦標賽	CMAS 自由潛水	未知

2019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開放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年度工作報



報告人：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開放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吳錫銘
 時間：2019年12月30日

年度總覽

- 3/08 海洋科學週(2019/4/1~2019/6/30)
- 4/13 丙級開放性水域教練證報名培訓
- 4/27 「2019年高雄市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體驗活動」第一梯次
- 4/28 「2019年高雄市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體驗活動」第二梯次
- 6/01 防溺水救夏水趣-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體驗活動
- 6/12 「夏日悠游 Go 健康·安全健康 Fun 第一」水域安全宣導記者會
- 6/15 「2019世界海洋日」水域安全宣導
- 6/23 種子培訓營
- 6/24 種子培訓營
- 7/11 探索教育-向海堡
- 7/12 探索教育-向海堡
- 8/17 抽卡儀-水域安全推廣活動
- 8/19 水產科學家
- 8/20 水產科學家
- 8/27 山海營隊
- 8/28 山海營隊
- 8/31 永安夏日親子海洋嘉年华
- 10/06 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體驗活動(高科大場)
- 10/26 丙級開放性水域教練證報名培訓
- 11/09 「2019永安石頭角季」
- 11/10 「2019永安石頭角季」
- 11/23 海洋特色課程研討會及成果展
- 11/30 「USR EXPO」大學社會實踐博覽會
- 12/01 「USR EXPO」大學社會實踐博覽會
- 12/07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慶校內展

▲ 宣導總場次
200 場

▲ 投入師資總人次
851 人次

▲ 宣導總時數
492 小時

▲ 宣導擴及總人數
10,696 人

上年度8,007人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開放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3

1. 拋諸腦後



宣導場次			
合作單位	2018	2019	成長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2	6	+4
高雄科技大學	14	11	-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25	37	+12
其他	5	3	-2
總場次	46	57	+11

重要成果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開放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3

2. 浮生六計

重要成果



宣傳場次			
合作單位	2018	2019	總計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0	6	+6
高雄科技大學	1	11	+11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0	14	+14
其他	0	3	+3
總場次	1	34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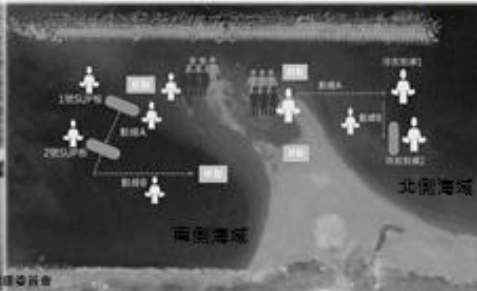
中華昆蟲水中運動協會 關山竹水域環境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4

3. 考照革新

重要成果

高灘海埔系科委監項目說明				北側海埔系科委監項目說明			
品名	運作方針	人員編制	作業事項	品名	運作方針	人員編制	作業事項
船艇	- 巡邏警戒船艇	船艇班一系	- 一次一系船艇員	船艇	- 巡邏警戒船艇	船艇班一系	- 一次一系船艇員
1號GPS船	- 意外巡邏 - 救護巡邏	救護班一系	- 參加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救護人	- 研習救護	救護班一系	- 參加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2號GPS船	- 巡邏警戒 - 巡邏警戒	巡邏班一系	- 巡邏警戒巡邏 - 巡邏警戒巡邏	巡邏員	- 研習救護	巡邏班一系	- 巡邏警戒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 研習救護巡邏
船艇		小艇班一系	- 船艇巡邏	船艇		小艇班一系	- 船艇巡邏



中華昆蟲水中運動協會 關山竹水域環境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5

4. 政策研擬

「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治策略」論壇

重要成果



- 主講一 學生游泳與自救教學之探討**
 主講人：謝立宏 教授
 本講人：謝立宏 教授
 本講人：何南輝 教授
 本講人：杜志生 教授
 研習人：何南輝 教授
 研習人：謝立宏 教授
 研習人：謝立宏 教授
- 主講二 我國學生水域安全管理之探討**
 主講人：李國輝 教授
 本講人：李國輝 教授
 本講人：何南輝 教授
 本講人：謝立宏 教授
 研習人：何南輝 教授
 研習人：李國輝 教授
 研習人：謝立宏 教授
- 主講三 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治之探討**
 主講人：林美輝 教授
 本講人：林美輝 教授
 本講人：何南輝 教授
 本講人：謝立宏 教授
 研習人：何南輝 教授
 研習人：林美輝 教授
 研習人：謝立宏 教授
- 主講四 我國水域全保護之探討**
 主講人：李國一 教授
 本講人：李國一 教授
 本講人：謝立宏 教授
 本講人：何南輝 教授
 研習人：何南輝 教授
 研習人：李國一 教授
 研習人：謝立宏 教授



中華昆蟲水中運動協會 關山竹水域環境安全教育訓練委員會

6

「USR EXPO」大學社會實踐博覽會 - USR最佳動態實踐獎

重要成果



南側海城

中華全國水中心運動協會 國家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認證委員會

7

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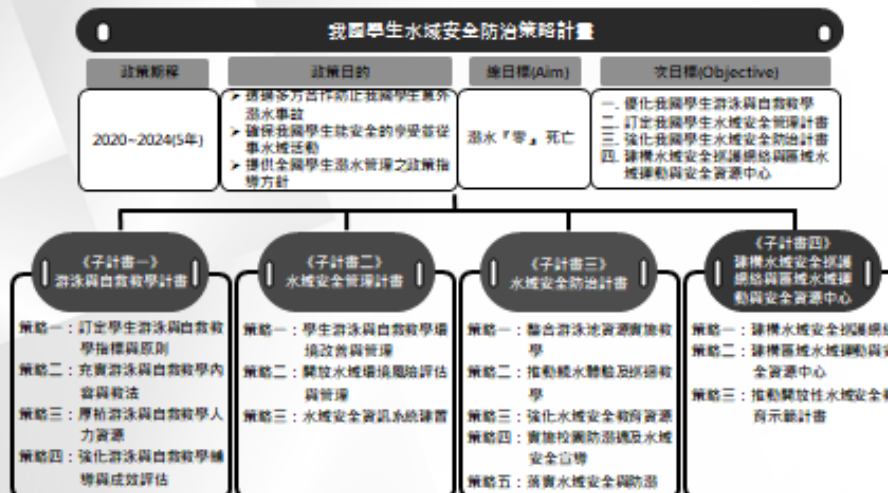
	學科					術科(自救能力)				
	環境評估	自我評估	自救技能	救援技能	總分	水母漂(會)	大字漂(會)	立泳(會)	都不會	
前測	1.97	1.97	1.48	0.90	6.31	20	9	8	6	
後測	1.86	2.10	2.21	2.00	8.17	26	26	15	0	
基本資料										
居住地	市區		郊區		海邊					
	21		6		2					
戲水地點	游泳池		海邊		河邊、湖邊					
	22		3		4					

- 經過適當訓練，學員在知能與技能面的能力都有名顯提升。
- 經調查，超過70%的學員來自市區。
- 我國溺水案例以開放水域為大宗例如海邊、溪邊為主，但學員超過70%習慣在泳池戲水，由此可知開放水域安全教育相當重要，為銜接泳池與開放水域的前導課程。

中華全國水中心運動協會 國家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認證委員會

8

效益分析



中華全國水中心運動協會 國家性水域環境與安全教育認證委員會

9

本委員會將協助執行-2020年我國學生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示範計畫

未來
展望



➤ 建構水域安全巡迴網絡與區域水域運動與安全資源中心

工作項目一：研擬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推動策略

- 1-1：成立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推動小組
- 1-2：研擬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場域建置機制
- 1-3：研擬推動之誘因與機制

工作項目二：建構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教學資源

- 2-1：編撰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之教材教案
- 2-2：編訂學習成效評量制度
- 2-3：製作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MOOCs課程
- 2-4：建置種子培訓機制與人才資料庫

工作項目三：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溺計畫

- 3-1：建立水域安全防溺交流平台與人才智庫
- 3-2：整合學生水域安全資料庫
- 3-3：補助學校辦理開放性水域安全體驗活動

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 國家水域運動與安全教育發展委員會

30

Thanks
For
listening

